



教学科研

教学工作

科研工作

教学工作

当前位置: 网站首页 > 教学科研 > 教学工作 > 正文

材料工程系2025年度转专业工作安排及考核办法

发布日期: 2025-09-03

点击: 411

根据《太原工业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文件精神及《材料工程系转专业考核办法》，现将2024级学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：

9月4日12:00前接收转专业（入）申请，申请转专业学生应填写《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并经我系审核同意。专业排名以第一学年学分绩点排名为准。

一、考核细则

- 转专业的学生必须符合《太原工业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条件。
- 转专业（入）申请只接受理工科专业。
-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：

a. 学生在学习期间对转入专业有兴趣且有专长，需提供相关成果证明材料，如在相关专业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和专利，或在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获奖等。

b. 学生成绩绩点排名在本专业的前30%。

4. 申请专业（入）学生通过报名资格审核后采取综合面试进行考核。

考核总成绩=第一学年平均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

按考核总成绩分数高低，择优录取。面试内容由系部专家组确定。

5. 2025年度允许转入的学生人数分别为

序号	专业名称	人数
1	功能材料	1
2	新能源材料与器件	1
3	高分子材料与工程	2
4	智能材料与结构	2

二、工作流程

1. 学生递交材料：转专业申请表；成果原件、复印件；加盖教务处公章的成绩单和加盖系部公章的专业排名证明；2025年缴费记录（或贷款凭证）。

2. 系按照接收计划，9月8日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全面审核和考核。

材料工程系

2025.9.3

一审：李明琴

二审：张 涛

三 审：翟 燕